出租方(甲方),男/女,身份证号码
承租方(乙方),男/女,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上海市市杨浦区区新江湾城街道尚景园小区20栋501号的整房出租给乙方使用,户型为2_室1_厅1卫,总面积为67.5平方米。房屋内相关设施附后。
第二条: 租赁期限
1. 租赁期限自2024年_07_月30日至2025年06月 30日止,共计11月。
2.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如需续租,应于租赁期满前1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经甲方同意后,双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第三条: 租金与押金
1. 本房屋租金从 2024.8 到 2025.2 房租为 人民币肆仟玖佰圆整 (4900 元整) ,从 2025.3 到 2025.6 房租为 人民币伍仟圆整 (5000 元整) , 7.30 到 7.31 的房租为 人民币叁佰壹拾陆圆 (316 元) 。交纳方式为现金或转账支付,租金每月支付一次,租金需要每月 25 日给付甲方。
2. 本房屋押金为 人民币肆仟玖佰圆整 (4900 元整) ,合同签订时由乙方交付给甲方,到期当日由甲方将押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四条: 交付房租期限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当日上午9点(即7月30日上午9点),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五条:房屋租赁期间相关费用说明
1. 甲方应保证该房屋无相关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业务、税费、物业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交付房屋前处理妥当。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因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2. 本合同签订之日, 电表读数 (千瓦时); 水表读数 (顿); 天然气读数 (立方米)。

第六条: 注意事项

- 1. 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附属设施定期检查、管护,乙方应予协助。甲方有责任对乙方所反映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的故障及时报修及维修。对于因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故障未能及时维修导致的乙方损失由双方协商解决。
- 2. 甲方对乙方提出的安全隐患与合理维修请求应当及时回应并落实;
- 3. 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保持房屋卫生、整洁,不得随意改变房屋的原有状态及居住属性;
- 4. 乙方应当承担起防火、防盗、防触电的安全责任,不应发生高空抛物等社会安全事件,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5. 乙方应当妥善保管大门与房间门钥匙,如丢失应当支付 10 元配钥匙费用,不得在墙上打孔、粘贴挂钩等,否则搬离时需恢复原样;
- 6. 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提前终止合同

在房屋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___30___天通知对方,经 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

到期当日由甲方将押金全额退还给乙方。

如公租房被提前收回,则终止合同,押金由甲方全额退回给乙方。

第八条: 违约责任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都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对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等。

如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本合同共2页,	一式 2 份,	甲、	乙双方各执一份,	均具	有同等效	力
甲方:						
乙方:						
			午	=	В	П